

池州市贵池区卫健委 2022 年度转移支付-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贵池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贵财绩效〔2023〕95 号）工作要求，贵池区卫健委组织开展了 2022 年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2 年，市卫健委和财政主管部门共下达我区卫生健康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预算 438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转移支付预算 438 万元。该项目主要依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卫生健康部分补助资金的通知》（皖财社【2021】1346 号）、《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清算下达 2022 年中央和省财政部分卫生健康补助资金的通知》（皖财社【2022】643 号）、《关于印发（2022 年贵池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贵卫健办【2022】63 号）《贵池区 2022 年村卫生室落实基本药物制度和药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补助资金考核办法》等文件规定下达资金。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推进体制机制综合改革，加强我区落实零差率销售政策，确保国家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实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对照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各项目分别设置了绩效目标和指标，从开展工作数量、开展工作质量、实施规范性、项目进度、专项资金支付率和项目效益等方面，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分解，结合实际制定了绩效目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1年12月22日，《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卫生健康部分补助资金的通知》（皖财社〔2021〕1346号）、2022年6月17日《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清算下达2022年中央和省财政部分卫生健康补助资金的通知》（皖财社〔2022〕643号）等文件下达我区2022年转移支付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预算438万元，专项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截至2022年12月，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实际支出438万元，资金执行率为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贵池区卫健委按照《安徽省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安徽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对专项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管理，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由省、市下达我区财政后，贵池区卫健委提出资金分配方法，经审批后下达项目单位和相关镇街，主管部门、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支付审批流程规范，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大额现金支付、

不合规票据支出等违规现象，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从项目资金投入情况、资金管理情况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来看，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严格落实了中央、省、市和区委区政府各项要求，在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上积极与上级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沟通对接，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项目支出管理科学、合规，坚持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拨付（支付），无截留、挪用等现象，刚性执行了预算。该项目年初设定了 5 项总体目标：目标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目标 2：基本药物支付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目标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目标 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目标 5：对基本药物支付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5 项总体目标基本完成，相关工作取得较明显成效。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年初设定指标值为 100%，年末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支付补助资金都得到拨付，完成率 100%。

（2）数量指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年初设定指标值占比率为 100%，年末全区村卫生室资金基本全部到位，完成

率 100%。

(3) 质量指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年初设定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占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不少于 95%，年末实际完成 100%。

(4) 质量指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年初设定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活动指标值比例为不少于 60%，年末对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进行测评，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达到 71.42%，完成了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5) 时效指标-资金下达及支付及时性：年初设定该项目资金下达及支付指标值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支付，实际项目资金在 2022 年 12 月前就已经支付完成，及时完成了资金下达和支付。

(6) 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性：年初设定该项目再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实际在 2022 年 12 月及时完成。

(7) 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年初设定该项目总成本不应超过年初预算 438 万元，年末实际支付 438 万元，未超过总的年初预算总成本。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指标-保障各村卫生室医疗收入稳步提升：该指标制定要求各村卫生室医疗收入在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拨付情况下，各村卫生室医疗收入应每年稳步提升，保障基层卫生健康事业的发展，保障乡镇人员的健康。经核实，各村卫生室在基本药物制度补助经费的保障情况下，各卫生室医疗收入都有所提高。

(2) 社会效益指标-对城乡居民买药难贵问题进行改善: 该项目指标主要是通过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拨付, 对基本药物进行零差价销售, 居民可以进行医保报销, 解决病人看病难贵问题。经年末核查, 各镇卫生院、村卫生室通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使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每个街道及村镇, 药品价格得到合理有限地控制, 城乡居民基本用药负担逐步降低, 人民群众基本药物需求得到切实保障。

(3) 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产生生态效益, 不适用该指标。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基本药物支付在基层持续实施: 该指标制定项目再基层卫生医疗机构能中长期的发展实施, 经查该项目在基层卫生医疗机构会一直中长期的实施。

3.满意度指标分析

通过对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及各村卫生室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平均为 80%,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指标值。资金受益和服务对象认为转移支付资金作用明显, 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满意度较高。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 (1) 网上采购点击药品时供货公司不能及时确认, 及时配送, 导致缺货的情况出现。配送药品不全, 需要的少部分药品不能及时配送; (2) 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医务人员专业技术存在不足, 学历低、职称偏低, 卫技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相对较低。

改进措施：（1）加强与药品供应商的沟通，督促其及时确认，及时配送，有部分药品缺货不能及时配送的，另选择药品齐全的供应商进行配送；（2）加强对基层卫生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专业技术的培训，切实加强基层医务人员的专业技术，保障乡镇医疗服务水平的稳步提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转移支付-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2022年该转移支付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将按规定进行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转移支付-基本药物支付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池州市贵池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健委					
地方主管部门	安徽省卫健委	资金使用单位	贵池区卫健委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预算执行率 (B/A×100%)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8	438	15	1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38	43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省、市文件分配，分配科学合理		5	5	
	下达及时性	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下达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5	5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未发现违规行为		5	5	
	执行准确性	资金执行及时、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开展了绩效监控和自评工作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监督检查责任有效落实		5	5	
总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目标 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目标 2: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目标 4: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 目标 5: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1: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2: 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 4: 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 5: 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 效 指 标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100%	100%	6	6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100%	100%	4	4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95%	100%	4	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达到基本标准及以上的比例	≥60%	71.42%	4	4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支付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已完成	4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4	4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38万元	438万元	4	4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各村卫生室医疗收入稳步提升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5	5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城乡居民买药难贵问题进行改善	通过基本药物制度，对基本药物进行零差价销售，居民可以医保报销，解决病人看病难贵问题	基本改善	0	0	
	生态效益指标	该项目不适用此指标	该项目不适用此指标	该项目不适用此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中长期	5	5	
		医共体建设符合“紧密型”、“控费用”、“同质化”、“促分工”发展方向	稳步发展	稳步发展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	≥80%	≥80%	5	5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分值设置原则：资金投入情况 15 分、资金管理情况 35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15 分、满意度指标 5 分。

池州市贵池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